

建造师注册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罗姜姜

性 别：女

出生日期：1990-10-10

注册编号：豫241192046392

聘用企业：河南罡钻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 （2023年05月25日 至 2026年05月24日）

市政公用工程（2023年04月23日 至 2026年04月22日）



个人签名：罗姜姜

签名日期：2023年4月25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3年4月29日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豫建安B（2023）1262073

姓 名：罗姜姜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90年10月10日

企 业 名 称：河南罡钻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07月27日

有 效 期：2023年06月14日 至 2026年06月13日



发证机关：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6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四) 承诺书

承诺书

信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信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信阳市中心城区天然水域保护工程标志设施施工项目（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罗姜姜（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河南罡钻建设有限公司（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

2023 年 9 月 15 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 河南罡钻建设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平西街平安新村门卫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1152457497770X3

法定代表人: 张善会

注册资本: 4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证书编号: D341100641

有效期: 至2024年03月19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预拌混凝土工程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发证机关:



2023年03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NO.DF 2235170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52457497770X3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豫）JZ安许证字[2021]003484

企业名称： 河南昱钻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善会

单位地址： 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平西街平安新村门卫楼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许可范围： 建筑施工

有效期： 2021年6月30日 至 2024年6月30日



发证机关： 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1 年 06 月 2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若三证合一，提供带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9141152457497770X3		(副本) 1-1			
名称	河南昱钻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肆仟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1年05月18日		
法定代表人	张善会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公路工程施工；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公路养护工程专业承包；公路交通工程、公路安全设施工程专业承包；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市政工程施工；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城市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凿井工程施工；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建筑材料（不含河沙）销售；建筑机械设备租赁；道路运输；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平西街平安新村门卫楼		
		登记机关	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 年 08 月 26 日		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②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若成立时间不足则需提供银行资信证明）；

河南同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河南罡钻建设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委托单位：河南罡钻建设有限公司
审计单位：河南同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371）55522662
传真号码：（0371）55522662

审计报告

豫同胜审字【2023】第 TS-122 号

河南罡钻建设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南罡钻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财务报表附注以及财务情况说明书。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注册会计师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注册会计师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注册会计师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河南同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资产负债表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河南罡钻建设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05,229.67	563,149.60	短期借款	4,770,000.00	3,060,000.00
短期投资			应付账款	2,511,899.72	1,368,776.00
应收票据	-	-	预收款项	1,232,607.55	3,120,224.59
应收账款	16,722,110.20	13,418,876.79	应付职工薪酬	53,622.28	180,487.20
预付款项	5,681,750.90	4,552,093.55	应交税费	5,835.34	92,290.10
应收股利			应付利息		
应收利息			应付利润		
其他应收款	7,516,575.29	5,484,975.08	其他应付款	7,251,705.92	5,433,097.16
存货	-	-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负债合计	15,825,670.81	13,254,875.05
流动资产合计	30,025,666.06	24,019,095.02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长期借款	-	-
长期债券投资	-	-	递延收益		
长期股权投资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固定资产	3,175,739.83	2,893,031.15	负债合计	15,825,670.81	13,254,875.05
在建工程	-	-	所有者权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			实收资本	9,800,000.00	6,300,000.00
无形资产	-	-	资本公积	-	-
长期待摊费用	-	-	盈余公积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未分配利润	7,575,735.08	7,357,251.1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75,739.83	2,893,031.1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375,735.08	13,657,251.12
资产总计	33,201,405.89	26,912,126.17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33,201,405.89	26,912,126.17

法定代表人：张委会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蔡亚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莹

利 润 表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河南罡钻建设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2,002,020.61	15,316,680.21
减：营业成本	9,793,144.26	13,696,715.92
税金及附加	48,735.98	70,292.6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829,426.13	1,311,152.00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119,497.89	81,792.60
其中：利息费用	-	-
利息收入	-	-
加：其他收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1,216.35	156,727.01
加：营业外收入	12,879.76	-
减：营业外支出	10.00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4,086.11	156,727.01
减：所得税费用	5,602.15	4,628.4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8,483.96	152,098.5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8,483.96	152,098.5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张美会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郑亚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莹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会企03表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补 充 资 料	行次	金 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7,924,436.92	净利润	57	218,483.96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5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9,496,906.24	固定资产折旧	59	382,778.04
现金流入小计	9	27,421,343.16	无形资产摊销	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	10,523,993.3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	598,820.32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	555,411.39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6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20,745,551.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66	
现金流出小计	20	32,423,776.3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	-5,002,433.21	财务费用	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损失（减：收益）	69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2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7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3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2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72	-6,464,490.9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73	860,795.76
现金流入小计	29	0.00	其他	7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0	665,486.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	-5,002,433.21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				
现金流出小计	36	665,486.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	-665,486.7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债务转为资本	76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8	3,5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77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0	7,830,00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7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				
现金流入小计	44	11,33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5	6,12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6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现金的期末余额	79	105,229.67
现金流出小计	53	6,120,000.0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0	563,149.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	5,210,000.0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55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8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457,919.9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	-457,919.93

法定代表人：张亚明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张亚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莹

河南罡钻建设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附注金额除特别标明者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企业基本情况

河南罡钻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5 月 18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52457497770X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注册资本:肆仟万圆整;公司法定代表人:张善会;公司住所: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平西街平安新村门卫楼。

公司经营范围: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公路工程施工;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公路养护专业承包;公路交通工程、公路安全设施专业承包;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承包;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市政工程施工;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城市道路照明专业承包;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凿井工程施工;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建筑材料(不含河沙)销售;建筑机械设备租赁;道路运输;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前提,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11 年 10 月 18 日颁布的《小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后颁布的小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小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本年财务报表符合《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

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三） 记账基础和计量属性

根据小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

（四）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 3 个月内）、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 短期投资的核算

1. 短期投资计价：短期投资根据取得方式不同，分别按如下方式计价，即以现金购入的短期投资按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作为短期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短期投资，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作为短期投资成本；公司接受的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短期投资或以应收债权换入的短期投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短期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短期投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付的税费作为短期投资成本。

2. 短期投资收益确认：在处置短期投资时将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的处置价款的差额，作为当期投资损益。

3. 计提跌价准备的方法：在期末时对短期投资按成本与市价孰低计量，对市价低于成本的差额，计提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具体计提方法为：按投资类别计算并确定所计提的跌价准备。

（六） 坏账的核算方法

1. 公司的坏账确认标准：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②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且具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收回的款项，对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

2. 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直接核销法。

（七） 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八）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

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

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小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

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九） 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年限平均法
生产设备	10	5	9.50	年限平均法
电子设备	3	5	31.67	年限平均法

办公设备	5	5	19.00	年限平均法
------	---	---	-------	-------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单项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一） 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如意在获取知识而进行的活动，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的应用研究、评价和最终选择，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替代品的研究，新的或经改进的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的可能替代品的配制、设计、评价和最终选择等；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如生产前或使用前的原型和模型的设计、建造和测试，不具有商业性生产经济规模的试生产设施的设计、建造和运营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1. 为购建固定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符合以下条件时，予以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当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其他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费用和汇兑差额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直接计入当期费用。

3. 借款费用资本化及金额的计算方法：

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根据至当期末止购建固定资产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和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但利息和折价或溢价摊销的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和折价或溢价的摊销金额。

（十三）职工薪酬

1. 包括的范围，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几个方面：

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职工福利费；
非货币性福利；
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支出。

2. 确认和计量

除辞退福利外，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包括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确认为负债，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记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十四）收入确认原则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使用费及其他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十五）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对企业所得税进行核算。

五、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及其他调整事项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需要说明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会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资产负债表的期末余额、期初余额系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余额，利润表的本期金额、上期金额系 2022 年度、2021 年度的发生额，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8,371.15	60,360.00
银行存款	86,858.52	502,789.60
合计	105,229.67	563,149.60

（二）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16,722,110.20	13,418,876.79
合计	16,722,110.20	13,418,876.79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主要债务人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	--------------

河南省工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150,000.00	60.70
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1,670,431.91	9.99
河南新元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090,642.00	6.52
潢川县农业农村局	652,108.32	3.90
商城县农业农村局	527,310.87	3.15
合计	14,090,493.10	84.26

(三) 预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账款	5,681,750.90	4,552,093.55
合计	5,681,750.90	4,552,093.55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账款情况

主要债务人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商城县守约工程服务部	3,063,800.00	53.92
斗山（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130,656.05	19.90
金寨正大山美建材有限公司	248,956.20	4.38
河南通冠重工实业有限公司	201,664.00	3.55
梅震-信阳市贯通机电产品有限责任公司	190,000.00	3.34
合计	4,835,076.25	85.09

(四)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7,516,575.29	5,484,975.08
合计	7,516,575.29	5,484,975.08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主要债务人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信阳市开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629,000.00	21.67
徐永娥	342,300.00	4.55
徐荣秀	244,000.00	3.25
余尚阔	150,000.00	2.00
卢志莉	84,500.00	1.12
合计	2,449,800.00	32.59

(五)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期末余额
-----	------	-------	-------	------

固定资产原值	3,321,933.98	665,486.72		3,987,420.70
累计折旧	428,902.83	382,778.04		811,680.87
固定资产净值	2,893,031.15			3,175,739.83

(六)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	4,770,000.00	3,060,000.00
合 计	4,770,000.00	3,060,000.00

(七)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2,511,899.72	1,368,776.00
合 计	2,511,899.72	1,368,776.00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主要债权人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河南千里马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115,412.00	44.41
信阳航通建材有限公司	1,000,000.00	39.81
驻马店市豫龙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117,318.00	4.67
安徽金沃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0	3.98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 信阳石油分公司	64,004.45	2.55
合 计	2,396,734.45	95.42

(八) 预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账款	1,232,607.55	3,120,224.59
合 计	1,232,607.55	3,120,224.59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的预收账款情况

主要债权人	金额	占预收账款总额比例(%)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909,756.00	73.81
河南省立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288,714.00	23.42
赵承林-商城县伏山乡人民政府	26,382.96	2.14
商城县达权店镇人民政府	7,754.59	0.63
合 计	1,232,607.55	100.00

(九)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应付职工薪酬	180,487.20	651,955.40	778,820.32	53,622.28
合 计	180,487.20			53,622.28

(十)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增值税	233.19	92,290.10
应交所得税	5,602.15	
合 计	5,835.34	92,290.10

(十一)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7,251,705.92	5,433,097.16
合 计	7,251,705.92	5,433,097.16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主要债权人	金 额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张善会	3,539,571.16	48.81
吕祥华-繁峙县乔家窑 20MW 分散式风电项目道路	1,000,000.00	13.79
程亮	959,658.20	13.23
余晓伟-商城县万象河观庙镇 街道段河堤水毁修复工程	62,000.00	0.85
邓元超	50,000.00	0.69
合 计	5,611,229.36	77.37

(十二)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张善会	6,300,000.00	100.00	3,500,000.00		9,800,000.00	100.00
合 计	6,300,000.00	100.00			9,800,000.00	100.00

(十三)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余额	7,357,251.12	7,205,152.54
本年增加额	218,483.96	152,098.58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218,483.96	152,098.58
其他调整因素		
本年减少额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其他减少		
年末未分配利润余额	7,575,735.08	7,357,251.12
(十四)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12,000,897.72	15,316,680.21
其他业务收入	1,122.89	
合 计	12,002,020.61	15,316,680.21
(十五) 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成本	9,793,144.26	13,696,715.92
其他业务成本		
合 计	9,793,144.26	13,696,715.92
(十六)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税金及附加	48,735.98	70,292.68
合 计	48,735.98	70,292.68
(十七)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管理人员职工薪酬	598,820.32	438,626.00
业务招待费	190,662.83	48,613.94
修理费	16,045.41	1,589.11
办公费	147,639.31	51,818.49
水电费	840	290
差旅费	8,851.00	21,721.20
折旧费	357,344.96	324,707.80
开办费	5,126.73	7,911.23
社保费	265,738.29	245,448.81
福利费	17,127.72	20,778.53
汽油费	139,621.91	2,908.00
通讯费	1,993.00	4,721.00
机械费用	40,931.05	123,792.94

车辆保险费	7,161.61	8,128.41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50	721.24
其他	30,740.00	9,375.30
工会经费	731.99	
合 计	1,829,426.13	1,311,152.00

(十八)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121,745.77	78,759.50
减：利息收入	6254.38	25
手续费	4,006.50	3,058.10
汇兑差额		
合 计	119,497.89	81,792.60

(十九)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外收入	12,879.76	0.00
合 计	12,879.76	0.00

(二十)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外支出	10.00	0.00
合 计	10.00	0.00

(二十一)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所得税费用	5,602.15	4,628.43
合 计	5,602.15	4,628.43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八、或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截止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和非调整事项。

十、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事项。

十一、企业合并、分立等重组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企业合并、分立等重组事项。

十二、承诺事项

截止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河南罡钻建设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5日

河南罡钻建设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公司基本情况

河南罡钻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5 月 18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52457497770X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注册资本：肆仟万圆整；公司法定代表人：张善会；公司住所：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平西街平安新村门卫楼。

公司经营范围：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公路工程施工；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公路养护工程专业承包；公路交通工程、公路安全设施工程专业承包；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市政工程施工；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城市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凿井工程施工；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建筑材料（不含河沙）销售；建筑机械设备租赁；道路运输；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年度营业收入为 1,200.20 万元，营业收入占企业总收入的比重为 99.89%。公司现有资产总额已达 3,320.14 万元，其中包括流动资产 3,002.57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90.44%；非流动资产 317.57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9.56%。负债总额达 1,582.57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 1,582.57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 100.00%。所有者权益 1,737.57 万元，占企业资产总额的 52.33%。

二、公司经营情况分析

1、本年营业收入 1,200.20 万元，去年营业收入为 1,531.67 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 331.47 万元。

2、本年营业成本 979.31 万元，营业成本占营业收入的 81.60%。

3、本年税金及附加 4.87 万元，税金及附加占营业收入的 0.41%。

4、本年管理费用 182.94 万元，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 15.24%。

5、本年财务费用 11.95 万元，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 1.00%。

6、本年营业利润 21.12 万元，营业利润占营业收入的 1.76%。

三、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1、本年实现利润总额 22.41 万元，净利润 21.85 万元。

- 2、本年提取盈余公积 0.00 万元。
- 3、本年分配给投资者利润 0.00 万元，其中普通股股利 0.00 万元，优先股股利 0.00 万元。

四、资金增减和主要财务指标

- 1、本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500.24 万元；本年投资活动现金流量-66.55 万元；本年筹资活动现金流量 521.00 万元。
- 2、本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45.79 万元。
- 3、资产负债率为 47.67%。
- 4、净资产增长率为 27.23%。
- 5、销售增长率为-21.64%。

五、对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说明

- 1、会计政策的变动
- 无
- 2、会计估计的变更
- 无
- 3、重要投资事项
- 无
- 4、对现金流量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 无

编制单位：河南罡钻建设有限公司



审核单位：河南同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22750707056R

营业执照

1-1

(副本)

名称 河南同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张辛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以上范围凭有效许可证核定的范围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00年04月21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东16号2号楼5层516号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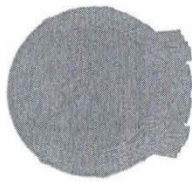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2 03 15
年 月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河南同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张辛群

经营场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东16号2号楼5层516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41010014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会协字（1999）237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9年12月27日

证书序号：001488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河南省财政厅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王丹丹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6-09-12
工作单位	河南同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410727198609120928
Identity card No.	41072719860912092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1010014001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2 年 05 月 23 日
Date of Issuance



136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张伟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5-02-21
工作单位: 郑州同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410881198502212527
Identity card No. 41088119850221252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1010014001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2-03-08
Date of Issuance

与上次一致
与上次一致
与上次一致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2 年 8 月 1 日以来其中 3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和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的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2022 年 8 月 1 日以来其中 3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No. 441155230600450618						
填发日期： 2023 年 6 月 19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平桥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2457497770X3		纳税人名称 河南昱钻建设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5623060025212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3-06-01 2023-06-30	至	2023-06-12	11,730.72
44115623060025212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3-06-01 2023-06-30	至	2023-06-12	5,865.36
44115623060025212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3-06-01 2023-06-30	至	2023-06-12	489.36
44115623060025212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3-06-01 2023-06-30	至	2023-06-12	209.72
441156230600252127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3-06-01 2023-06-30	至	2023-06-12	292.05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捌仟伍佰捌拾柒元贰角壹分					¥18,587.21
		填 票 人 苏传燕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平桥区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1503206323 社保经办机构：信阳市平桥区工伤保险管理所			

妥 善 保 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41155230600450619

填发日期：2023年6月19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平桥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2457497770X3		纳税人名称		河南昱钻建设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5623050010187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3-05-01 2023-05-31		至		2023-05-12 10,605.28		
44115623050010186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3-05-01 2023-05-31		至		2023-05-12 440.12		
44115623050010186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3-05-01 2023-05-31		至		2023-05-12 188.62		
441156230600252127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3-05-01 2023-05-31		至		2023-06-12 46.41		
441156230500101869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3-05-01 2023-05-31		至		2023-05-12 261.11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壹仟伍佰肆拾壹元伍角肆分									¥11,541.54	
				填票人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平桥区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1503206323 社保经办机构：信阳市平桥区职工失业保险管理所						
				苏传燕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41155230600450620

填发日期：2023年6月19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平桥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2457497770X3		纳税人名称		河南昱钻建设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5623050010187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3-05-01 2023-05-31	至	2023-05-12	5,302.64
44115623060025212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3-04-01 2023-06-30	至	2023-06-12	2,250.88
44115623060025212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3-04-01 2023-06-30	至	2023-06-12	1,125.44
44115623060025212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3-04-01 2023-06-30	至	2023-06-12	98.48
44115623060025212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3-04-01 2023-06-30	至	2023-06-12	42.2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捌仟捌佰壹拾玖元陆角肆分					¥8,819.64
			填票人 苏传燕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平桥区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1503206323 社保经办机构：信阳市平桥区企业养老保险中心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41155230600450621

填发日期: 2023 年 6 月 19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平桥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2457497770X3		纳税人名称		河南昱钻建设有限公司	
原 凭 证 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5623040050113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3-04-01 2023-04-30	至	2023-04-08	10,605.28
44115623040050113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3-04-01 2023-04-30	至	2023-04-08	5,302.64
44115623040050113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3-04-01 2023-04-30	至	2023-04-08	440.12
44115623040050113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3-04-01 2023-04-30	至	2023-04-08	188.62
441156230400501130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3-04-01 2023-04-30	至	2023-04-08	261.11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陆仟柒佰玖拾柒元柒角柒分					¥16,797.77
			填 票 人 苏传燕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平桥区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1503206323 社保经办机构：信阳市平桥区职工失业保险管理所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41155230600450622

填发日期: 2023 年 6 月 19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平桥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2457497770X3		纳税人名称		河南昱钻建设有限公司	
原 凭 证 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5623050010187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3-04-01 2023-04-30		至 2023-05-12	562.72
44115623050010187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3-04-01 2023-04-30		至 2023-05-12	281.36
44115623050010186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3-04-01 2023-04-30		至 2023-05-12	24.62
44115623050010186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3-04-01 2023-04-30		至 2023-05-12	10.55
441156230500101869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3-04-01 2023-04-30		至 2023-05-12	15.47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捌佰玖拾肆元柒角贰分					¥894.72
			填 票 人 苏传燕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平桥区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1503206323 社保经办机构: 信阳市平桥区职工失业保险管理所		

妥善保管

2022年8月1日以来其中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No. 341P55230600010792	
		填发日期: 2023年 6月 19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平桥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2457497770X3		纳税人名称 河南昱钻建设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56230500025069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3-04-01 至 2023-04-30	2023-05-12	8.45
341156230500025069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3-04-01 至 2023-04-30	2023-05-12	12.68
3411562305000250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3-04-01 至 2023-04-30	2023-05-12	29.59
341156230500025069	增值税	建筑服务	2023-04-01 至 2023-04-30	2023-05-12	845.51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捌佰玖拾陆元贰角叁分					¥896.23
		填 票 人 苏传燕		备注:一般申报,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平桥区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55230600010791

填发日期: 2023年 6月 19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平桥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2457497770X3			纳税人名称	河南昱钻建设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56230400010812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3-01-01 至 2023-03-31	2023-04-08	1,429.83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仟肆佰贰拾玖元捌角叁分					¥1,429.83
		填票人 苏传燕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平桥区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55230600010790

填发日期: 2023年 6月 19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平桥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2457497770X3			纳税人名称	河南昱钻建设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56230400020371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3-03-01 至 2023-03-31	2023-04-08	2.26	
341156230400020371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3-03-01 至 2023-03-31	2023-04-08	3.39	
34115623040002037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3-03-01 至 2023-03-31	2023-04-08	7.92	
341156230400020371	增值税	建筑服务	2023-03-01 至 2023-03-31	2023-04-08	226.39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贰佰叁拾玖元玖角陆分					¥239.96
		填票人 苏传燕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平桥区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55230600010789

填发日期: 2023年 6月 19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平桥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2457497770X3		纳税人名称		河南昱钻建设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56230300004723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3-02-01 2023-02-28		至 2023-03-10	320.34
341156230300004723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3-02-01 2023-02-28		至 2023-03-10	480.50
34115623030000472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3-02-01 2023-02-28		至 2023-03-10	1,121.18
341156230300004723		增值税	建筑服务	2023-02-01 2023-02-28		至 2023-03-10	32,033.81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万叁仟玖佰伍拾伍元捌角叁分							¥33,955.83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平桥区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填票人 苏传燕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55230600010788

填发日期: 2023年 6月 19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平桥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2457497770X3		纳税人名称		河南昱钻建设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56230200001855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3-01-01 2023-01-31		至 2023-02-13	3,994.13
341156230200001855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3-01-01 2023-01-31		至 2023-02-13	5,991.20
34115623020000185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3-01-01 2023-01-31		至 2023-02-13	13,979.47
341156230200001855		增值税	建筑服务	2023-01-01 2023-01-31		至 2023-02-13	399,413.63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肆拾贰万叁仟叁佰柒拾捌元肆角叁分					¥423,378.43
			填票人 苏传燕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平桥区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2023/9/11 11:01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何智南	5130011977****0846
边强	5101081976****0314
丁朝凤	5102321969****6327
管金胜	1326231964****2015
张进友	1326231960****4032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上海立钧物资有限公司	70316927-5
浙江普利金塑胶有限责任公司	79336119-8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restrainingOrder.html](#))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省份:

验证码:

zxgk.court.gov.cn/shixin/

1/2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1152457497770X3 河南罡钻建设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险费购买保险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河南壹钻建设有限公司

搜索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 信易+ | 联合奖惩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信息查询 > 失信被执行人

筛选

类型：不限 失信被执行人 异常经营名录 税收违法黑名单

提示：如对搜索结果有异议，可通过 [异议申诉系统](#) 进行申诉。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历史记录

清空



暂无浏览历史记录

相关文章

官方严惩涉医犯罪：行为异常患者由保卫人员陪诊
国家旅游局曝光10起不合理低价游案例
中国人民银行：调控显成效 房地产信贷增长势头回落
认证人员：以行业公信力助力质量提升
工商总局出台《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使用运行管理办法（试行）》
诚信应当成为矿产勘查市场的底线



政府网站
找错



信用中国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xinxi/index.html?index=0&scenes=defaultScenario&tableName=credit_xyxz_tyshxydm&searchState=2&ent... 1/1

- 222 -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河南宝钻建设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400-810-1996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采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PPP频道

当前位置：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QP.GOV.CN/

企业名称：

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 至

查找 重置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本次查询的企业：河南望钻建设有限公司 本次查询的时间：2023年07月25日 11时02分									

提示：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3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政府网站
找错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库司
网站标识码：bm14000002 | 京ICP备19054529号-1 | 京公网安备11010602060068号
© 1999-2023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 联系我们 | 意见反馈

⑧其他要求：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基础信息包含股东及出资信息）。

以下信息由该企业提供，企业对其报送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河南罡钻建设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52457497770X3
注册号：411524000005334
法定代表人：张善会
登记机关：信阳市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2011年05月18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52457497770X3
 - 企业名称：河南罡钻建设有限公司
 - 注册号：411524000005334
 - 法定代表人：张善会
 -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 成立日期：2011年05月18日
 - 注册资本：4000.000000万人民币
 - 核准日期：2020年08月26日
 - 登记机关：信阳市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登记状态：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 住所：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平西街平安新村门卫楼
 - 经营范围：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公路工程施工；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公路养护专业承包；公路交通工程、公路安全设施专业承包；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市政工程施工；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城市道路照明专业承包；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凿井工程施工；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建筑材料（不含沙石）销售；建筑机械租赁；道路运输；建筑劳务分包。
-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gkml.samr.gov.cn/nsjg/djzcj/202209/tz0220001349745.html>

■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2011年05月18日
- 营业期限至：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张善会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共查询到1条记录 共1页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末页

■ 主要人员信息

共计2条信息

卢志娟
监事

张善会
执行董事兼总...



关注



订阅



异议



返回

■ 分支机构信息

暂无分支机构信息

■ “多证合一” 信息公示

提示：该企业下列证照事项通过“多证合一”已整合至该企业营业执照

序号	备案事项名称	备注
1	机构代码证	

以下信息由该企业提供，企业对其报送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2	公章刻制备案	
3	税务登记证	
4	统计证	
5	单位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	

共 查询到 7 条记录 共 2 页

首页< 上一页12下一页>末页

清算信息

暂无清算信息

变更信息

序号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变更日期
1	注册资本变更（注册资金、资金数额等变更）	2000.0000	4000.000000	2020年4月13日
2	章程备案	无	无	2020年4月13日
3	投资人变更（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河南省立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100%;	张善会:100%;	2020年4月13日
4	负责人变更（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变更）	李云飞	张善会	2020年4月13日
5	高级管理人员备案（董事、监事、经理等）	卢志娟、李云飞	卢志娟、张善会	2020年4月13日

共 查询到 28 条记录 共 6 页

首页< 上一页123456下一页>末页

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提示：根据《国务院关于实施动产和权利担保统一登记的决定》（国发〔2020〕18号）和《中国人民银行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告》（〔2020〕第23号），自2021年1月1日起，本模块信息不再更新，详细信息请登录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查看（https://www.zhongdengwang.org.cn）。

序号	登记编号	登记日期	登记机关	被担保债权数额	详情
暂无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下一页>末页

股权出质登记信息

序号	登记编号	出质人	证照/证件号码	出质股权数额	质权人	证照/证件号码	股权出质设立登记日期	状态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股权出质登记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下一页>末页

知识产权信息

序号	名称	申请号	申请日期	专利权人
暂无知识产权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下一页>末页

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关注

订阅

异议

返回

https://shiming.gsxt.gov.cn/%7BF12F65CEC0C743B807AC1A1DA2CDC8C66DE574CBCC442B5A101719B23A6DC863D55D3243090E9F641F11EA9100B62720A... 2/5

- 227 -

以下信息由该企业提供，企业对其报送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暂无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商标注册信息

暂无商标注册信息

■ 抽查检查结果信息

序号	检查实施机关	类型	日期	结果
暂无抽查检查结果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结果信息

序号	结果发布时间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日期/批号	抽查结果	主要不合格项目	承检机构
暂无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结果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认证监管抽查检查信息

序号	抽查年度	认证证书号	产品种类	产品名称/标识	规格型号	抽查发现的不符合项目	认证机构名称	认证机构已采取的证书处理结果	证书撤销日期
暂无认证监管抽查检查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食品抽查检查信息

序号	样品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日期/批号	任务来源	抽检结果
暂无食品抽查检查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双随机抽查检查结果信息

序号	抽查计划编号	抽查计划名称	抽查任务编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机关	抽查完成日期	抽查结果
暂无双随机抽查检查结果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司法协助信息

序号	被执行人	股权数额	执行法院	执行通知书文号	类型 状态
暂无司法协助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承诺不实情况

关注

订阅

异议

返回

以下信息由该企业提供，企业对其报送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暂无承诺不实情况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企业年报信息

序号	报送年度	公示日期	详情
1	2022年度报告	2023年3月18日	查看
2	2021年度报告	2022年5月11日	查看
3	2020年度报告	2021年3月22日	查看
4	2019年度报告	2020年4月3日	查看
5	2018年度报告	2019年5月22日	查看
6	2017年度报告	2018年4月12日	查看
7	2016年度报告	2017年3月28日	查看
8	2015年度报告	2016年5月10日	查看
9	2014年度报告	2015年3月22日	查看
10	2013年度报告	2014年12月21日	查看

■ 股东及出资信息

股东	认缴额 (万元)	实缴额 (万元)	认缴明细			实缴明细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公示日期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公示日期
杨春峰	100.0	100.0	货币	100.0	2014年10月30日	货币	100.0	2014年10月30日	2016年5月10日
邓家运	100.0	100.0	货币	100.0	2014年10月30日	货币	100.0	2014年10月30日	2016年5月10日

共 查询到 2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下一页 »

末页

■ 股权变更信息

序号	股东	变更前股权比例	变更后股权比例	股权变更日期	公示日期
1	杨春峰	0%	50%	2014年10月30日	2016年5月10日
2	匡立海	50%	0%	2014年10月30日	2016年5月10日

共 查询到 2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下一页 »

末页

■ 行政许可信息

序号	许可文件编号	许可文件名称	有效期自	有效期至	许可机关	许可内容	状态
1	C1064041152405-4/3	建筑资质证	2011年10月17日		商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钢筋作业分包壹级；混凝土作业分包资质；模... 更多	有效

共 查询到 1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下一页 »

末页

■ 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以下信息由该企业提供，企业对其报送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暂无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行政处罚信息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备注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集团成员信息

序号	成员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成员类型	母公司控股比例
暂无集团成员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执行标准自我声明

提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第二十七条规定，企业执行自行制定的企业标准的，还应当公开产品、服务的功能指标和产品的性能指标。
请登录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www.qybz.org.cn）完成注册填报！

查看修改记录>>

序号	产品或服务	产品或服务分类	标准类型	标准编号	标准名称	填报时间
暂无执行标准自我声明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信用承诺信息

序号	信用承诺事项	信用承诺时间	信用承诺内容
暂无信用承诺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主办单位：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100820 备案号：京ICP备18022388号-2
[业务咨询与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使用帮助](#)

关注

订阅

异议

返回

https://shiming.gsxt.gov.cn/%7BF12F65CEC0C743B807AC1A1DA2CDC8C66DE574CBCC442B5A101719B23A6DC863D55D3243090E9F641F11EA9100B62720A... 5/5

- 230 -

3.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资料

企业业绩

业绩 1: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China Tendering & Bidding Public Service Platform

依法必须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专栏

依据《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10号）设立

信息开放平台
API 服务
010-88484118
-860/853

行业公示
招投标领域
行业信息公示服务
010-88484118-815

经典好课
《招标投标法
实施条例》解析
行业达人 | 人人必学

专栏首页

发布工具

发布媒介

问题清单

搜索引擎

010-88484118
-860/853

线下培训
火热报名

课程推荐
评标专家
应知应会

专栏首页 > 中标结果公示

漯河区2022年第二批农村公路安防工程中标结果公告

发布日期: 2022年11月29日 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来源渠道: 发布工具 原文链接地址

联系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

01 公示内容

漯河区 2022 年第二批农村公路安防工程中标结果公告
(招标编号: 202211)

一、中标人信息:
标段(包)[001]漯河区 2022 年第二批农村公路安防工程:
中标人: 河南昱钻建设有限公司 中标价格: 250.0027 万元

二、其他:
一、项目名称: 漯河区 2022 年第二批农村公路安防工程

二、中标人信息:
中标人: 河南昱钻建设有限公司
中标价: 2500027 元
项目经理: 刘淑平

三、联系方式
招标人: 信阳市漯河区农村公路管理所

02 监督部门

信阳市漯河区交通运输局

平台简介 | 联系我们 | 版权声明 | 平台公众号

京公网安备 11010802020185号 京ICP备15011138号 版权所有: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有限公司

- 236 -

中标通知书

河南罡钻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浉河区 2022 年第二批农村公路安防工程招标文件和你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提交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已完成评审和中标公示，确定你公司中标。

中 标 价：2500027 元。

中标工期：30 日历天。

质 量：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合格；

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合格。

项目经理：刘淑平。

请收到本中标通知书后 30 天内，到信阳市浉河区农村公路管理所签订施工合同。

招标单位（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2022 年 11 月 30 日

合同协议书

信阳市浉河区农村公路管理所（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浉河区 2022 年第二批农村公路安防工程项目，已接受河南罡钻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施工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浉河区 2022 年第二批农村公路安防工程项目包括以下工程：

农村公路安防工程全长 27 公里，其中：乡道 Y026 线 5 公里、Y021 线 4 公里、Y023 线 5 公里、Y028 线 7.5 公里、X006 线 5 公里、Y006 线 0.5 公里，包括安装标志、标线、护栏及防护等工程。

2.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1）本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 （2）中标通知书；
- （3）补遗书；
- （4）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5）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 （6）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 （7）通用合同条款；
- （8）技术规范；
- （9）图纸；
- （10）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1）承包人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及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
- （12）其他合同文件。

3.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4. 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额价计算的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贰佰伍拾万零贰拾柒元（¥2500027.00元）。

5. 承包人项目经理：刘淑平，注册编号：豫 241161601826。

6.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合格；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合格。

7.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8.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关于工程调价：当工程主要材料水泥、碎石、钢筋等价格与投标时相比较波动超过 5%时，双方都有权要求调整主要材料差价，当哪一方请求调整差价时，需要书面通知对方合同签字人并提出调整的理由和附相应的证明材料，对方要在收到书面请求通知后一周内同提出方签定补充合同，否则提出方有权根据自己提供的证明材料要求对方结算时予以调整。凡没有书面请求的，一律视为不需要调整主要材料差价。

9.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为30日历天。

10、关于文明施工

（1）承包人要做好施工期间环境保护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等要求做好施工期间的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生态保护等环保工作，按照规范要求投入环保设施，确保施工期间环境保护达到信阳市建筑工地环保要求。

（2）清理好施工现场，使整个施工工作在整洁有序的环境中开展。

（3）要把施工工作同当地村镇建设和经济发展有机结合起来，服务当地经济发展，搞好同当地的关系。

(4) 处理好施工队伍与沿途村民的关系，创建一个和谐的施工环境。

11、关于农民工工资的发放

承包人要切实重视农民工工资的发放工作，确保在工程施工期间按时足额发放农民工工资，否则业主将采取措施，代为支付解决，由此而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均由承包人承担。

12. 本协议书在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后，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后经竣工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失效。

13. 本协议书正本 二 份、副本 二 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4.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信阳市浉河区农村公路管理所 承包人：河南罡钻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张善会

或

或

其授权代理人：林勇 (签字)

其授权代理人：_____ (签字)

日期：2022年12月02日

业绩 2:

当前位置： 首页 > 交易信息 > 政府采购 > 结果公示

[市辖区][竞争性磋商]信阳市平桥区交通运输局平桥区2022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国道107甘岸路口-平昌关镇李营村）-成交公告

【发稿时间：2022-11-24 阅读次数：167】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采购项目编号：信平财磋商采购-2022-62
2. 采购项目名称：平桥区2022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国道107甘岸路口-平昌关镇李营村）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采购公告发布日期：2022年11月11日
5. 评审日期：2022年11月24日

二、成交情况

包号	采购内容	供应商名称	地 址	中标金额	单 位
	工程量清单所含的全部内容	河南昱钻建设有限公司	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平西街平安新村 门卫楼	3,259,400.00	元
信平财磋商采购-2022-62-1	序号 名称	施工范围	施工工期	项目经理	执业证书信息
1	平桥区2022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国道107甘岸路口-平昌关镇李营村）工程	工程量清单所含的全部内容	90日历天	宋江慧	豫241131443088

三、评审专家名单

陆永志（业主代表）、尹磊、程华

四、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件的规定收取

收费金额：398,000.00元

五、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

本次中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上发布，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各供应商对成交结果公示有异议的，可以在成交结果公示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且法定代表人签字）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须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一并提交（邮寄、传真件等不予受理），并以质疑函接收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七、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信阳市平桥区交通运输局
地址：信阳市平桥区平桥大道
联系人：郭磊
联系方式：0376-679886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平鑫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信阳市平桥区城阳城址警委会横街大街9号
联系人：李逸伦
联系方式：1863766065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逸伦
联系方式：18637660657
- 相关附件
评标报告.pdf
河南昱钻公示信息.pdf
平桥区2022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国道107甘岸路口-平昌关镇李营村）竞争性磋商文件.doc
中小企业声明函.pdf

序号	点击下方企业名称查看中标候选企业的基本信息
1	河南昱钻建设有限公司

政府部门网站

省级交易中心

县级交易中心

相关部门网站

网站地图 | 网站使用帮助 | 联系我们 | 隐私声明

主办单位：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地址：信阳市平桥区羊山新区百花冲路南侧

ICP备案编号：豫ICP备19036393号-2 豫公网安备 41159202000180号

累计访问次数：17627283次 今日访问量：14078次 昨日访问量：25921次



成 交 通 知 书

采购项目编号：信平财磋商采购-2022-62

河南星钻建设有限公司：

由河南禾鑫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组织的“平桥区 2022 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国道 107 甘岸路口-平昌关镇李营村)”竞争性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严格按照采购内容、评标程序和评标原则进行了客观、公平、公正的评定，最终确定你公司为成交供应商。

成交金额为人民币叁佰贰拾伍万玖仟肆佰元整(¥3259400.00 元)。

中标工期：90 日历天

请贵公司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 7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采 购 人（盖章）：信阳市平桥区交通运输局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河南禾鑫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24 日

合 同 协 议 书

信阳市平桥区交通运输局（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平桥区 2022 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G107 甘岸路口—平昌关镇李营村）工程，已接受河南昱钻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施工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平桥区 2022 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G107 甘岸路口—平昌关镇李营村）工程，路线起点位于甘岸 X007 线与 G107 平面交叉处（起点桩号 K0+000），路线沿 X007 线向西，再折向西南，下穿沪陕高速，在王营村折向南至马家湾与泌河区交界处止（终点桩号 K22+212），路线全长 22.212 公里。

道路路面结构为：4cm 细粒式沥青混凝土+5cm 中粒式沥青混凝土+18cm 厚水泥稳定碎石+18cm 厚水泥稳定碎石+18cm 石灰土。

2.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1）本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 （2）中标通知书；
- （3）补遗书；
- （4）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5）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 （6）公路行业标准专用合同条款；
- （7）通用合同条款；
- （8）技术规范；
- （9）图纸；
- （10）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1）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和目标承诺书；
- （12）根据承诺提供的详细人员、设备清单；
- （13）施工组织设计安排；

(14) 农民工工资支付承诺书;

(15) 其他合同文件。

3.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 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4. 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额价计算的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叁佰贰拾伍万玖仟肆佰元整 (¥ 3259400.00)。该工程最终造价以竣工验收合格后的实际完成工程量决算为准。

5. 合同期内, 工程所用钢筋、水泥、砂、碎石四种主材价格(依据《信阳建设工程造价信息》)超过 10% 时, 发包人对超出部分材料差价进行调整。

6.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7.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8.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9.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 工期为 90 日历天。

10. 本协议书在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后, 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与加盖公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后经竣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及保修期终止分别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及保修期终止证书后失效。

11. 本协议书一式四份, 合同双方各执二份。

12. 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 信阳市平桥区交通运输局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张永 (签字)

2022 年 11 月 24 日

承包人: 河南罡钻建设有限公司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张永 (签字)

2022 年 11 月 24 日

表A.0.2-5 总预算表（07样式）

建设项目名称：平桥区2022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
编制范围：县道X007国道107甘岸路口-平昌关镇李营村

第 2 页共 4 页 01表

项	目	节	细目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金额（元）	技术经济指标	各项费用比例（%）	备注
	312			水泥混凝土面板			31245.75		0.96	
		312-1		水泥混凝土面板			31245.75		0.96	
			-a	厚180mm水泥混凝土面板修复（混凝土弯拉强度4.0MPa）	m ³	42.6942	31245.75	731.85	0.96	
	313			路肩培土、中央分隔带回填土、土路肩加固及路缘石			67238.07		2.06	
		313-1		路肩培土	m ³	1167.125	67238.07	57.61	2.06	
	315			其他面层			72637.5		2.23	
		315-1		沥青灌封			72637.5	5	2.23	
				清单 第600章 安全设施及预埋管线			2534699.45		77.76	
	602			护栏			1190913.42		36.54	
		602-3		波形梁钢护栏			1190913.42		36.54	
			-a-1	Gr-B-2E路侧波形梁钢护栏	m	2550	545113.5	213.77	16.72	
			-a-2	Gr-A-4E路侧波形梁钢护栏	m	3004	645799.92	214.98	19.81	
	604			道路交通标志			715035.5		21.94	
		604-1		单柱式交通标志			139187.24		4.27	
			-a	D=100圆形单柱式交通标志	个	15	32571.3	2171.42	1.00	
			-b	L=110三角形单柱式交通标志	个	45	91161	2025.8	2.80	
			-c	80×60矩形单柱式交通标志	个	2	1765.22	882.61	0.05	
			-d	100×60矩形单柱式交通标志	个	2	3267.32	1633.66	0.10	
			-e	120×60矩形单柱式交通标志	个	1	1323.91	1323.91	0.04	
			-f	120×80矩形单柱式交通标志	个	4	4844.76	1211.19	0.15	
			-g	双面八灯单柱式爆闪灯	个	3	4253.73	1417.91	0.13	
		604-2		双柱式交通标志			6967.04		0.21	
			-h	200×100矩形双柱式交通标志	个	2	6967.04	3483.52	0.21	
		604-5		单悬臂式交通标志			230872.3		7.08	

编制：

复核：

表A.0.2-5 总预算表（07样式）

建设项目名称：平桥区2022年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

编制范围：县道X007国道107甘岸路口-平昌关镇李营村

第3页共4页

01表

项	目	节	细目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金额（元）	技术经济指标	各项费用比例（%）	备注
			-a	黄闪灯单悬臂交通标志	个	5	13062.9	2612.58	0.40	
			-c	D=80圆形单悬臂交通标志	个	10	45918	4591.8	1.41	
			-d	148×96矩形单悬臂交通标志	个	4	37825.88	9456.47	1.16	
			-f	368×172矩形单悬臂交通标志	个	1	21114.76	21114.76	0.65	
			-g	330×180矩形单悬臂交通标志	个	2	41401.48	20700.74	1.27	
			-h	392×232矩形单悬臂交通标志	个	1	22996.64	22996.64	0.71	
			-i	440×240矩形单悬臂交通标志	个	2	48552.64	24276.32	1.49	
		604-14		道口示警桩（混凝土填芯）	根	200	338008.92	168.92	10.37	
	605			道路交通标线			628750.53		19.29	
		605-1		热熔型涂料路面标线			430745.82		13.22	
			-a	沥青混凝土路面热熔标线	m ²	428.13	398650.55	47.3	12.23	
			-b	振动标线	m ²	252.5	32095.28	127.11	0.98	
		605-5		轮廓标			29017.12		0.89	
			-a	柱式轮廓标	个	328	27466.72	83.74	0.84	
			-b	附着式轮廓标	个	255	1550.4	6.08	0.05	
		605-6		立面标记			114159.41		3.50	
			-a	桥涵防撞护栏立面标记	m ²	3827	114159.41	29.83	3.50	
		605-8		减速带			54828.18		1.68	
			-a	橡胶减速带（250×350×50mm）	m	34	5380.16	158.24	0.17	
			-b	铸钢减速带（250×350×50mm）	m	135.5	49448.02	364.93	1.52	
				清单 第700章 绿化及环境保护设施			89263.07		2.74	
	705			乔木、灌木和攀缘植物养护			89263.07		2.74	
		705-1		乔木树干刷白	棵	8442	14435.82	1.71	0.44	
		705-2		灌木修剪	棵	5009	28701.57	5.73	0.88	
		705-3		路肩植被清理	m ²	90442.5	46125.68	0.51	1.42	

编制：

复核：

中标通知书

采购编号：信平财磋商采购-2023-35

河南昱钻建设有限公司：

平桥区第二批安防示范路农村公路工程于 2023 年 08 月 15 日经过竞争性磋商，已完成评标工作，并向信阳市平桥区交通运输局提交该项目招标情况书面报告工作，根据评标结果，现确定你公司为本项目的中标单位。

中标金额：2310000.00 元

项目经理：姬东东

执业证书信息：豫 241131561750

请贵公司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1 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人：（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



2023 年 08 月 15 日

合 同 协 议 书

信阳市平桥区交通运输局（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平桥区第二批
安防示范路工程（农村公路），已接受河南昱钻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
人”）对该项目施工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平桥区第二批安防示范路工程（农村公路），含两条道路：1、X007 孔庄
至胡寨大桥安防示范路，起点位于孔庄锦安新村处，终点位于胡寨大桥东侧桥头。
2、双桥至曹湾安防示范路，起点位于平桥区第九小学向南 500 米，终点位于曹
湾。项目全长 18.405 公里，主要技术标准：共设标志 115 块，标线 6893.4 平方
米，护栏 910 米，警示桩 756 根，道口标注 324 根，路灯 14 套，电子警察 2 个，
黄闪灯 20 套，减速带 115 米。

2.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1）本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
和补充资料）；

（2）中标通知书；

（3）补遗书；

（4）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5）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6）公路行业标准专用合同条款；

（7）通用合同条款；

（8）技术规范；

（9）图纸；

（10）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1）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和目标承诺书；

（12）根据承诺提供的详细人员、设备清单；

（13）施工组织设计安排；

（14）农民工工资支付承诺书；

（15）其他合同文件。

3.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
在先者为准。

4. 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额价计算的签约合同价：人

民币（大写）**贰佰叁拾壹万元整**（¥**2310000**元）。该工程最终造价以竣工验收合格后的实际完成工程量决算为准。

5.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为**60**日历天。
9. 本协议书在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后，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与加盖公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后经竣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及保修期终止分别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及保修期终止证书后失效。
10. 本协议书一式四份，合同双方各执二份。
11.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信阳市平桥区交通运输局**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杨之峰（签字）

2023年 8 月 16 日

承包人：**河南罡钻建设有限公司**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姬东东（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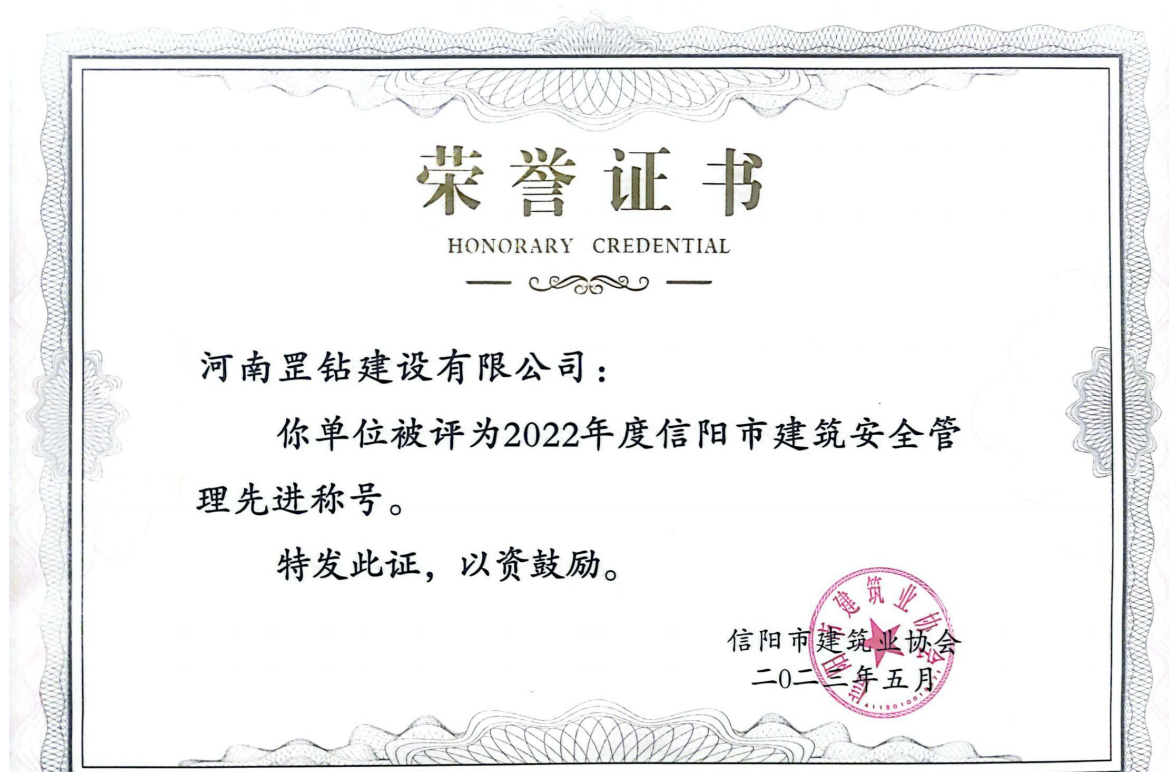
2023年 8 月 16 日

合同融资注意事项：

- 1) 供应商预进行合同融资的，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的合同账号需为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
- 2) 预进行合同融资的合同，采购人在合同备案时，需将备案系统中供应商默认账户和账号修改为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然后再提交合同备案。

企业荣誉

建筑安全管理先进称号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建筑企业管理先进称号



创建
全能扫描王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先进称号



扫描全能王 创建